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适出日期:2022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短债		
基金主代码	0136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2年3月16日		
赎回起始日	2022年3月16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短债A	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608	013609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赎回、转换转出业务	否	否	

(1)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对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仅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为投资者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即第一个运作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申请日后的第120天(即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第二个运作期指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申请日后的第240天(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以此类推.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投资者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赎回被确认失败,未申请转换转出或转换转出被确认失败,则该基金份额将在该运作期到期日自动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在下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赎回或转换转出该基金份额.本基金认购份额的首个运作期到期日为2022年3月16日.

(2)本基金已于2022年2月17日起开放办理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1)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或转换转出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转换转出.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赎回或转换转出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赎回或转换转出的价格。

3.日常赎回业务

3.1赎回份额限制

在每个运作期到期日,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该日到期的基金份额赎回.每类基金份额单笔赎回不得少于0.01份.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赎回费率

(1)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调整后的赎回费率或变更的收费方式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上述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日常转换转出业务

4.1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计算公式

A=[B×C×(1-D)/((1+G)+F)]/E

H=B×C×D

J=[B×C×(1-D)/(1+G)]×G

其中,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E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F为货币市场基金申购补注册登记机构已支付的本付收益;G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H为转出基金赎回费;J为申购补差费。

注:当投资者在全国转换转出某类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时,如其本付收益为正,基金份额对应的本付收益是否与转换转出份额对应的款项一并划转到转换转入的基金,以销售机构和注册登记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当投资者在全国转换转出某类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时,如其本付收益为负,基金份额对应的本付收益与转换转出份额对应的款项一并划转到转换转入的基金。

(2)基金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2)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按照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4)对于转换金额为500万(含)-1000万元的情况,鉴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当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为转出或转入基金时,若对方基金申购费率为非固定金额,则计算申购补差费率时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按0.02%计算.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进行调整。

(3)具体转换费率举例

当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为转出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转入基金时:

①转换对应的转出基金即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用。

②转换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如下: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8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5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50%;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98%;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直销销售机构开展的转换费率优惠活动情况请查阅本公司或非直销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等进行本基金和本公司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之间转换的转换费率,详见本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5)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假设某个人投资者持有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10,000份,在运作期到期日该份额金额到期且放转换为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出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0元,转入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元,则转出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率为1.80%,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申请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000=11,00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1,000.00×0=0.0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11,000.00-0.00)×1.80%÷(1+1.80%)=194.50元

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0.00+194.50=194.50元

转入金额=转换金额-转换费=11,000.00-194.50=10,805.50元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10,805.50÷1.020=10,593.63份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可转换基金

本基金开通与易方达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之间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

(2)转换业务办理地点

本公司直销机构开通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其他销售机构开通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的开通情况或垂询相关销售机构。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3)在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该日到期的基金份额转换成另一只基金。每类基金份额笔转出申请不得少于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则投资者发起转换时必须一次性转换转出该类基金份额全部份额)。

4)若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中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的基金总份额的100%,因认为是发生了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除另有公告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5)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含更新)的规定,其中转入本基金的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其它转换基础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的相关说明。

(4)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T日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本基金对投资者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5)暂停基金转换转出的情形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含更新)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执行。

6)基金转换转出业务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销售机构

5.1直销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188号6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F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电话:020-85102506

传真:400-881-8099

联系人:梁美

网址:www.efunds.com.cn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F

邮政编码:510620

传真:400-881-8099

电话:020-85102506

联系人:梁美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网址:www.efunds.com.cn

客户服务传真:020-3879881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5.2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根据《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

(2)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日常赎回,转换转出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应在T+2工作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赎回,转换转出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赎回、转换转出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1日